

广东省公路事务中心

粤公养函〔2023〕382号

广东省公路事务中心关于河源市连平县国道 G358线K763+630-K763+760段灾毁 恢复重建（重点水毁修复）工程 方案设计的审查意见

河源市公路事务中心：

报来《关于审查河源市连平县国道G358线K763+630~K763+760段重点水毁修复工程方案设计的请示》（河路养〔2023〕59号）悉。经现场核实并组织业内专业技术单位咨询研究，审查意见如下：

一、工程概况

国道G358线K763+630-K763+760段位于河源市连平县元善镇，长130m。受2022年汛期“龙舟水”持续强降雨侵袭，路段左侧路堑边坡发生滑塌，存在一定的交通安全风险隐患。现状路况已严重影响途经车辆和当地人民群众正常的生产生活出

行，急需实施灾毁恢复重建工程。

二、技术等级标准

所在路段为二级公路，设计时速40km，双向两车道，路基宽8.5m，水泥混凝土路面宽7m。本工程维持既有技术等级标准。

三、主要工程内容

清理土石方，坡面防护，增设坡脚矮挡土墙、坡面排水，修复排水边沟等。

四、路基工程

(一)原则同意路段左侧路堑边坡滑塌处增设护脚挡土墙。

(二)原则同意路段左侧路堑边坡各级坡面进行防护。具体如下：K763+635-K763+750段左侧路堑第一级边坡、K763+640-K763+745段左侧路堑第二级边坡，高8m，坡率1:1，坡顶平台宽2m，增设三排普通锚杆框架梁浅层加固；K763+640-K763+745段左侧路堑第三级边坡高8m，坡率1:1.25，坡顶平台宽2m；K763+660-K763+735段左侧路堑第四级边坡高6.2m，坡率1:1.25，增设C25混凝土预制块拼装人字形骨架防护。

(三)原则同意K763+630-K763+760段左侧路堑第一至第四级边坡，增设兼具急流槽功能的检查踏步。

五、排水工程

(一)原则同意K763+630-K763+760段左侧堑顶，增设1道C20混凝土截水沟。

(二) 原则同意K763+635-K763+750、K763+640-K763+745、K763+660-K763+735段左侧路堑第一、二、三级边坡平台，增设C20混凝土排水沟。

(三) 原则同意K763+630-K763+760段左侧路堑第一级边坡，增设仰斜式泄水孔。

六、交通安全设施

应按照《道路交通标志和标线第4部分：作业区(GB5768.4-2017)》等业内规范标准，完善设计。

七、方案设计概算

上报推荐方案设计概算323.85万元，其中建筑安装工程费(简称“建安费”)247.33万元。经审查，核减方案设计概算66.53万元，其中核减建安费32.09万元；核定工程方案设计概算257.32万元，其中建安费215.24万元。

八、资金来源

可依规向省申请普通国道粤境段灾毁恢复重建工程专项投资补助计划，其余差额资金由地方自筹。

九、工程管理

主要包括两方面如下：

(一) 大力推动前期工作

请组织建设单位、设计单位按本审查意见，抓紧编制施工图设计文件，把牢设计质量关。同时，尽快开展其他相关前期

准备，严格执行基本建设程序，认真实施工程质量、安全和造价管理。

(二) 及时报送相关数据信息

请组织建设单位通过《广东省公路养护管理信息平台—普通公路养护专项工程管理子系统》，同步准确录入工程基本情况、设计审（查）批及实施进度等数据信息。

附件：河源市连平县国道 G358 线 K763+630-K763+760 段灾
毁恢复重建（重点水毁修复）工程方案设计概算审
查表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省交通运输厅，河源市交通运输局。

广东省公路事务中心办公室

2023年7月26日印发
